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UN WO DEVELOPMENT HOLDINGS LIMITED

(俊和發展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11)

控股股東出售可換股債券

俊和發展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或「董事」)宣佈，董事會接獲本公司控股股東(定義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中國新維投資有限公司(「中國新維」)通知，於2015年2月5日，其已訂約向中國城市建設(國際)有限公司(「中國城市建設」)出售本金額為42,133,000港元之本公司2017年到期之可換股債券(「可換股債券」)(「出售事項」)。可換股債券可按換股價每股0.463港元(可予調整)轉換為本公司股份。

中國新維知悉中國城市建設為中國城市建設控股集團有限公司之全資擁有附屬公司。據本公司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中國城市建設為本公司及其關連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之獨立第三者。緊隨出售事項完成後，中國新維將繼續持有740,544,830股本公司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62.04%。出售事項完成後，中國新維及中國城市建設各自將擁有本金額為42,133,000港元之可換股債券之權益，相當於本公司之相關股份91,000,000股或經悉數轉換可換股債券擴大後之已發行股本約6.62%。

承董事會命

聯席主席
徐建華

聯席主席
彭一庭

香港，2015年2月5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之執行董事為徐建華先生、彭一邦先生及郭煜釗先生，本公司之非執行董事為彭一庭先生、張小良先生及周永健先生銀紫荊星章、太平紳士，而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賢偉先生、關卓啟先生及胡偉亮先生。

* 僅供識別